

##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股权激励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我们已经认真审阅了公司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股份数量累计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我们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XIAOLIN ZHANG（张小林）、吕洪斌将作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由于前述人员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激励计划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姜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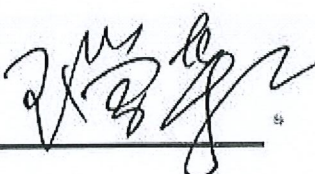


姜斌

---

(本页无正文，为《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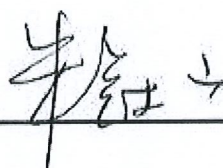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王学恭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学恭',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本页无正文，为《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朱冠山



朱冠山

(本页无正文，为《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张昕



---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hang Xin', is written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right end of the horizontal line.